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1-028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玲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本次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 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监事高玲玲女士、张岚女士回避表决。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公司拟发生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 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 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等相关规定, 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因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或绩效考核不合格, 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合法有效。同时,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再次确认, 认为: 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绩效考核不合格等原因, 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次调整是合法的, 本次调整后的最终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人员, 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

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同时，监事会对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认为上述激励对象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为其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十）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十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